

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進用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理廚工甄選簡章

一、甄選依據：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無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」第 23 條、第 24 條及 25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者。

(二) 具中餐烹調技術士丙級以上證照、有團膳烹調經驗者尤佳。

三、進用名額：1 名

四、代理期間：自 115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或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分派之契約進用人員到任前一天為止。如代理原因消滅，即無條件解職，不得異議。簽訂定期勞動契約人員，其契約期間不得超過 6 個月(以 6 個月為限)。

五、工作地點：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暨所屬各分班

六、工作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7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(每日工作時間 8 小時)，配合園所作息及需求適時調整，若有延長工時之情形，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工作內容：幼兒餐點烹調、環境清潔及園方臨時交辦工作。

八、薪資待遇：比照臺中市政府行政助理從事一般性事務者薪資

九、甄選時間：115 年 1 月 12 日。

十、甄選地點：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(臺中市后里區三光路 95 號)。

十一、甄選方式：面試 10 分鐘

十二、報名時間：115 年 1 月 2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8 日下午 5 時止，請於期限內將報名資料親自送達或寄達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(臺中市后里區三光路 95 號)【信封請註明「應徵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理廚工」】，並自行預留郵遞時間，逾時不再受理。

聯絡電話：04-25579233 分機 26 張小姐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(請檢具下列證件並以 A4 紙張大小裝訂)：

(一) 報名表(如附件)

(二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男性報名者另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)

(三) 中餐烹調技術士丙級以上證照正、反面影印本(無則免附)

(四) 切結書(如附件)

(五) 其他相關經歷證明文件或證照(無則免附)

(六) 上述應徵資料格式不符或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；另所提供之資料如有不實者，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自行負責。本甄選將以電話回覆符合資格人員並採擇優面試，資格不合或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